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7-015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7 月 9 日上午 9 时在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公司股份 93,103,2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7%。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牛钢先生主持,北京市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按照 2007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发布的会议通知所列议题,本次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担

保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 21,913,8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65%;弃权 1,239,810 股;反对 0 股。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697 股票简称:欧亚集团 编号:临 2007—013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7 月 9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十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姜国臣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0 人,代表股份 36,665,7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0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沈阳市联营公司剩余 40%国有产权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同意以 13921.88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沈阳市和平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办公室转让的沈阳市联营公司剩余 40%国有产权。

本次收购联营公司剩余 40%国有产权后,本公司将拥有联营公司 100%产权。公司将根据市场和企业发展的需要,对其进行经营结构的调整、经营品牌的整合、管理手段的提升,将欧亚联营打造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强势企业。
同意票 36,665,73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由吉林国隆律师事务所律师卢桂馨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 2007-019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质押和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日前接到第一大股东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解除质押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事项
出质人: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质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股数:1100 万股
股份性质:限售流通股
质押期限:2006 年 12 月 21 日-2007 年 6 月 21 日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
二、质押事项
出质人: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质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股数:1100 万股
股份性质:限售流通股
质押期限:2007 年 6 月 29 日-2007 年 12 月 30 日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585 证券简称:海螺水泥 编号:临 2007-21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广泛听取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司治理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本公司定于 2007 年 7 月 20 日下午 4:00-5:30 举行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届时本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主要领导将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相关问题进行交流,欢迎积极参与。(网址:http://www.conchcn.com/)
本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刊登于 7 月 7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公司网站(www.conchcn.com)。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691 股票简称:ST 东碳 编号:临 2007-32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日前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2007 司东 Z76 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32,714,028 股被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冻结,冻结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08 年 7 月 5 日。
特此公告
备查资料: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711 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7-39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司于 2007 年 7 月 6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汇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因冠日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尚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雄震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汇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保借款代偿纠纷一案而被冻结的本公司股份 2400 万股和 1677.6 万股,于 2007 年 7 月 6 日解除司法冻结。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ST 宝龙 编号:临 2007-035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近期有重大事项待董事会研究决定后公布,公司股票将于 2007 年 7 月 10 日临时停牌,待相关信息披露后复牌。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李海先生不再担任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同意聘任王雄辉先生担任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雄辉先生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其基金经理任职报告材料已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王雄辉简历
王雄辉先生,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九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历任南开大学教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1.6-2003.12),金盛证券投资基金经理(2004.1-2006.12),2007 年 3 月加盟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148 证券简称:长春一东 公告编号:2007-15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7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到会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成顺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修订的《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ST 嘉瑞 公告编号:2007-049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山支行与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已经判决,其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该诉讼事项已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现将有关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湖南省望城县人民法院(2007)望执字第 198 号执行通知书:限我司于 2007 年 7 月 9 日前按照(2007)长中民二终字第 0848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六项所确定的义务履行完毕,逾期不履行,予以强制执行。
根据(2007)长中民二终字第 0848 号民事判决书,评估、拍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中圆科技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机器设备:干法 PU 革生产线、湿法 PU 革生产线、湿法 PU 革生产线(意大利)、贴合机、1800MM 湿法 PU 革生产线、湿法服装革生产线、锅炉(WNS6-125-YC(O))、磨皮机(HB10401)、TFJ-1 高速分离搅拌机(J200-A)、DMF 回收塔装置、弹性 PU 服装革生产线、弹性 PU 服装革干法生产线、锅炉、飞马牌玻璃钢冷却塔

(BHLG-200X3)。上述机器设备评估价值现值为 3058.6 万元。
二、截止至公告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本公司累计涉诉金额为 114250.50 万元(本金),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影响暂无法判断,具体数据以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本公司因 2003、2004、2005 年三年连续亏损,公司股票已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起暂停上市。由于本公司 2006 年度扭亏为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之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 2007 年 3 月 5 日正式受理本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的申请。
三、备查文件
湖南省望城县人民法院下达的(2007)开执字第 534 号《执行通知书》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07-13
湖南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变更暨公司名称变更事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一)公司名称变更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 DATANG HUAYIN ELECTRIC POWER CO.,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变更为:DHEP
(三)变更日期:2007 年 7 月 6 日
(四)公司股票代码不变,股票简称不变
(五)公司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及方式不变
二、公司名称暨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经湖南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原“湖南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HUNAN ELECTRIC POWER CO.,LTD”变更为:“DATANG HUAYIN ELECTRIC POWER CO.,LTD”,公司英文名称缩写由原“HHPE”变更为:“DHEP”。公司股票简称、证券代码、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及联系方式不变。
特此公告。
湖南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代码 560002)自 2006 年 1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本基金进行第四次分红。截至 2007 年 7 月 6 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 521897804.21 元。根据《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自 2007 年 7 月 6 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的基金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基金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1 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 年 7 月 11 日
2、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 年 7 月 12 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为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确定日:2007 年 7 月 11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按 2007 年 7 月 11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直接划入其基金帐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7 年 7 月 13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 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金额以 2007 年 7 月 11 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 2007 年 7 月 11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63105559 或 4006508808)以及代销机构确认分红方式为

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 2007 年 7 月 11 日前(不含 2007 年 7 月 11 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帐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10-63105559 或 4006508808)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七、咨询方式
1、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3105559 4006508808
网 站:htp://www.yimfund.com
2、本公司直销中心:
联系人:孟旭
电 话:010-63105559
传 真:010-63100608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宣外大街 6 号胜庄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邮 编:100052
3、本基金各代销机构(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销售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银行	96577
2 北京银行	010-96169
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501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666
5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6801665
6 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565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各地营业部电话
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各地营业部电话
9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各地营业部电话
10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010)86252006 上海(021)62196752
11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108
12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各地营业部电话
13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71-96598
1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001
15 中国邮政储蓄邮政储汇局	010-66599806
16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32-96577

投资者可详见《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中各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的咨询电话。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日

证券简称:海虹控股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07-14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集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7 月 9 日在海口市文华大酒店七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顺利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曾耀外先生委托公司董事李旭先生主持了会议。
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在 2007 年 6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均有刊登。会议的召开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受托代表共计 7 人,代表股份 179,487,0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6%。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冯晓杰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各项议案逐一进行了表决,并通过了全部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通过了关于修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选举李旭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选举曾耀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选举李旭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选举王春霞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选举王倩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赞成 179,487,05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法律意见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冯晓杰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07 年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 2007-025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7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公司 2007 年中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7 年半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 100%-150%,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未按新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8,108,862.39 元。
2、每股收益:0.0407 元。
三、业绩增长主要原因
2007 年 1-6 月,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同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出售了部分“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大杨创世 编号:临 2007-10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上半年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净利润同比增长 100%以上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7 年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净利润增长 10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07 年 8 月 10 日我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未按新企业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17,458,268.86 元
2、每股收益:0.106 元
三、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使投资净收益同比大幅度增加。
特此公告。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

股票代码:600410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 2007-024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中期业绩快报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07 年中期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请投资者在投资决策时谨慎。
一、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利润(万元)	9,223.94	9,072.98	1.62
利润总额(万元)	9,989.77	9,334.91	7.12
净利润(万元)	6,124.43	6,062.13	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6,146.68	6,220.22	-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69	0.2591	2.97
净资产收益率(%)	10.29	9.86	增加了 0.50 个百分点

经营(万元): 180,574.94 上年同期:180,432.32 增幅:0.08%
净利润(万元): 76,821.17 上年同期:77,411.24 增幅:-0.77%
每股收益(元): 0.2884 上年同期:0.2522 增幅:14.35%

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0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601.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03%;利润总额 9,386.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12%;净利润 9,112.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19%。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临 2007-010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推动专项活动在本公司顺利进行,认真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设立如下联系方式:
电话:027-87693885
传真:027-87691704
电子信箱:info@fiberhome.com.cn
公司网站:htp://www.fiberhome.com.cn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随时关注本公司加强治理专项活动进程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